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教育部 書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  
承辦人：陳詩暉  
電話：02-7736-5941  
電子信箱：shihhui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彰化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3月14日  
發文字號：臺教人(三)字第1130027797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書函影本 附件一

主旨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書函以，為落實性別平等政策並鼓勵男性公務人員申請育嬰留職停薪，該總處已製作「公務人員育嬰留職停薪大哉問」短片，請多加參考運用並廣為宣導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依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113年3月11日總處培字第1133021696號書函辦理，並檢附原函影本1份。

正本：部屬機關(構)與學校及其附設機構、各國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

副本：

電	子	公	文
交	換	章	